

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通告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四年級上學期期考安排

敬啟者:

上學期期考將於 11 月 26 日至 12 月 2 日舉行,請家長督促 貴子弟温習。現將考試安排詳列如下,敬請留意為荷。

時間表:

日期	11月26日 (星期三)	11月27日 (星期四)	11月28日 (星期五)	12月1日 (星期一)	12月2日 (星期二)	
考核科目	中文閱讀	英文讀寫	人 文 科 學	數 學	視覺藝術	
	中文寫作 英文文法		中文聆聽 英文聆聽	普通話口試		
	温習	普通話筆試	電腦筆試	中文口試	温習	
	英文口試 英文口試		中文口試	温習		

^{*}口試包括中文口試、英文口試及普通話口試

考核範圍:

科目	中文	英文	數學	人文	科學	音樂	普通話	體育	電腦
範圍	第 1-6 課	Book 4A Unit 1-4	4上A冊 第1-9課 4上B冊 第11課	第 1,2,4,5 課	第 1,2 課	唱其首、紫、《恩歌中首》、"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我	第 1-2 課	擲壘球 (助跑) 技術回 離 體 記	第 1,2,4,5 課

備註:考核範圍包括學生已有知識

考試注意事項:

- 1. 考試期間,上課時間為上午8時正,放學時間為下午12時50分。
- 2. 學生須帶備應試文具回校。
- 3. 除特殊情況及獲校方批准外,遲到學生的考試時間將不獲延長。
- 4. 考試周結束後,告假學生須於回校的第一天進行補考,並於12月4日前完成。病假缺考,須呈交<u>病假紙</u>。成績會以100%計算。事假缺考,須呈交<u>事假信</u>,若獲校方批准,成績會以80%計算。試後第三個上課天不再安排補考。
- 5. 在補考之前,家長及學生不應洩露任何試題,亦不應在電子通訊群組內或任何公開場合與其他家長及學生討論試題,以確保考試的公平性。
- 6. 如學生考試作弊,校方會嚴正處理,學生可能會被扣分、取消成績,甚至記過。

其他	注	意	事	項	:
----	---	---	---	---	---

- 1. 12月3日起恢復正常時間上課。
- 2. 功課輔導班上課日期詳見手冊上的溫馨提示。
- 3. 託管班如常進行,放學時間為下午4時正。

請於11月10日前填妥回條交班主任辦理為荷。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張麗雲 謹啟

TK/25-26/05d

回 條 四年級上學期期考安排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上述事項,並會在家督促敝子弟温習功課。

此覆

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張校長

班 學生	()
	,	
家長簽署:		

二零二五年____月___日